

土地移交确认书

甲方：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西部陆海新通道（平陆）运河航道工程
施工No. HD15 标段

乙方：杨远光、钟小梅、庞信华

甲方因项目工程建设需要，租用乙方临时用地场地，位于犁头咀村，面积约 2.16 亩（1440.01 m²），作为甲方临时施工便道。甲方向乙方移交的土地未使用，保留原地类交还。乙方按租地坐标面积放样分地，乙方确认无土地面积减少达到交地要求，甲方代表和乙方在本确认书签字确认，并移交乙方管理使用。土地移交乙方后，乙方不得再向甲方提出其他任何要求，原签订的临时用地租赁合同同时终止。

本确认书一式三份，甲方一份，乙方一份，见证方一份，共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



乙方：杨远光、钟小梅 庞信华

见证方：

李好华

日期 2025.8.12

意见表

项目名称	西部陆海新通道（平陆）运河航道工程施工№. HD15 标段第七批临时用地土地复垦验收		
姓 名	李峰	工作单位	太山街道办
联系电话	139 2778 2230	职称/职务	
无意见. 姓名: 李峰 日期: 2025 年 8 月 12 日			

意见表

项目名称	西部陆海新通道（平陆）运河航道工程施工№. HD15 标段第七批临时用地土地复垦验收		
姓名	吴立才	工作单位	平陆县水利局
联系电话	18901119515	职称/职务	副主任

无意见.

姓名: 吴立才
日期: 2025年8月12日